

证券代码：838672

证券简称：金润德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完成2022年第一次定向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22日、2022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1,286,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29,400.00元。本次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2）（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司于2022年9月9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168号）。

本次股票发行1,286,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3,729,4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28日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2）第10411号”的《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17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分别于2022年8月22日、2022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议案，同意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已为本次发行设立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周村区支行

账号号码：937003010124018890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2022年10月20日，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3,729,400.0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按定向发行说明书中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729,400.00
加：利息收入	764.31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730,164.31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其中：支付原材料款	3,730,164.31
四、截至2022年12月2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 四、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问题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原材料款，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并于2022年1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主办券商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周村区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终止。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